

## 总目 72 – 廉政公署

管制人员：廉政专员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预算 .....	12.989 亿元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1 525 个非首长级职位，增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 533 个，增幅为 8 个。 .....	10.747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的 17 个首长级职位，增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9 个，增幅为 2 个。

### 管制人员报告

#### 纲领

- 纲领(1) 防止贪污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13：肃贪倡廉(廉政专员)。
- 纲领(2) 执法工作
- 纲领(3) 倡廉教育
- 纲领(4) 争取支持

#### 详情

##### 纲领(1)：防止贪污

	2020-21 (实际)	2021-22 (原来预算)	2021-22 (修订)	2022-2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89.0	98.3	92.2 (-6.2%)	100.0 (+8.5%)
				(或较 2021-22 原来 预算增加 1.7%)

#### 宗旨

- 2 宗旨是查察及堵塞政府部门及公共机构内可能导致贪污的漏洞，并为私营机构提供防贪意见。

#### 简介

3 廉政公署(廉署)的防止贪污处(防贪处)透过审查工作，研究公营机构的工作程序并提供建议，减低贪污风险，并监察已完成的审查工作，确保获接纳的建议得以有效实施；透过咨询服务适时提供防贪建议，并更主动地就政府推行的新措施和项目及早提供防贪意见，提高有关制度的稳健和完整性；以及应私营机构的要求提供免费和保密的咨询服务，对象包括各行业的营商者和获政府聘用或委托提供公共服务的私营机构。

4 防贪处在二零二一年完成 69 份审查工作报告，审查对象包括负责执法、采购、发牌与查察制度、公共工程及政府资助计划等职务的政府部门和公共机构，以及 1 间负责处理关乎公众利益事务的私营机构。

5 完善选举制度实施后，防贪处检视了二零二一年举行的选举委员会(选委会)界别分组一般选举和立法会换届选举，并提供防贪建议，以协助政府加强选举过程中的程序管控措施。防贪处亦向所有参与上述选举的团体发放指引，并向首次参与者提供防贪意见，以协助他们在会籍管理和提名选委会委员等相关内部机制加入有效的防贪措施。

6 防贪处与保险业监管局及业内团体合作，向业界推广《保险公司防贪指南》，并提供培训及刊载专题文章和相关信息，以鼓励业界采纳指南建议的措施。防贪处又提供适切的防贪咨询服务，协助保险公司在主要营运范畴加强防贪能力。

7 防贪处向物业管理业监管局(物监局)提供有关处理投诉、调查和纪律聆讯等程序的防贪建议，以协助该局建立发牌制度的防贪措施。防贪处亦与物监局合作，为提升物业管理业的防贪能力推行多项工作，包括就物监局发出的《防止贪污事宜操守守则》及良好作业指南提供防贪意见；与物监局合力编制物业管理防贪警示，就高风险范畴详细剖析相关警示和诚信风险，并提供相应防范措施；以及为持牌人及建筑物业主举办防贪培训。

8 防贪处继续应各行业私营机构和个别人士的要求，提供适切的防贪意见。二零二一年，防贪咨询服务设立的电话热线共处理 787 项公众查询。此外，防贪处更广泛使用防贪咨询服务网站向私营机构提供防贪要诀、建议和资源。网站于二零二一年的浏览次数逾 271 000 次，包括超过 80 000 次下载(防贪刊物)及阅览(培训短片和其他防贪教材)。

## 总目 72 – 廉政公署

### 9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 目标

	目标	2020 (实际)	2021 (实际)	2022 (计划)
完成的审查工作报告数目 .....	至少 65	65	69	68
在 2 个工作日内就私营机构要求 提供防贪意见作回应(%) .....	100	100	100	100

#### 指标

	2020 (实际)	2021 (实际)	2022 (预算)
有待研究的项目 .....	229	221	220
已完成而尚需监察的审查工作报告数目 .....	564	567	570
向私营机构及个别人士提供防贪意见的宗数 .....	509	1 375@	不适用§
透过咨询服务向公营机构提供防贪意见的宗数 .....	464	526	不适用§

@ 防贪处于二零二一年举办培训和发表文章/贴文，以宣传《保险公司防贪指南》，亦就有关工作向保险界的私营机构提供防贪建议逾 700 次。

§ 无法预算，要视乎要求防贪处提供服务的机构数目而定。

###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 10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内，防贪处将会：

- 继续协助政府及参与团体加强选举和相关程序的管控措施，确保完善选举制度下的选举廉洁公正；
- 加强针对公共机构的防贪工作，包括优化有关机构的成员和雇员诚信指引、检视容易出现贪污的工作程序，以及为其员工筹办能力建设培训；
- 协助香港铁路有限公司在落实新铁路项目时加强防贪措施，以及提升其项目工作人员、顾问及承建商的防贪能力和意识；
- 为银行业编制实务指南，协助银行提升诚信管理和加强其主要营运范畴的防贪能力；以及
- 与发展局及建造业议会合作，透过「诚」建商约章提升建筑公司的防贪意识和能力。

### 纲领(2)：执法工作

	2020-21 (实际)	2021-22 (原来预算)	2021-22 (修订)	2022-2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938.4	963.5	980.1 (+1.7%)	1,005.0 (+2.5%)

(或较 2021-22 原来  
预算增加 4.3%)

### 宗旨

11 宗旨是严谨而专业地执行法纪，揭发及彻底清除所有贪污活动。

### 简介

12 执行处调查每宗可追查的贪污举报。鉴于贪污属难于察觉的罪行，执行处采取主动出击的策略揭发未举报的贪污行为，并加强情报搜集和分析能力。执行处致力以高度专业和有效的方式执行职务，争取公众对廉署的信任和鼓励公众举报贪污，从而阻吓贪污分子。

13 廉署在二零二一年共接获 1 738 宗可追查贪污投诉(不包括选举投诉)，较二零二零年接获的 1 457 宗上升约 19%。此外，廉署在二零二一年共接获 159 宗涉嫌违反香港法例第 554 章《选举(舞弊及非法行为)条例》的可追查贪污投诉，当中 85 宗涉及二零一九年区议会一般选举、11 宗涉及押后举行的二零二零年立法会换届选举、7 宗涉及二零二一年选委会界别分组一般选举，以及 48 宗涉及二零二一年立法会换届选举。由于很多贪污案件案情复杂，牵涉范围广泛，执行处的调查工作十分繁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廉署正在调查的个案共有 1 198 宗(包括 96 宗选举个案)。

## 总目 72 – 廉政公署

14 为应付日趋复杂和精密的贪污调查，纵使在 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下，执行处仍于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内完成以下工作：

- 密切监察各级公共选举，并雷厉执法以遏止涉嫌舞弊及非法行为，确保选举公开、公平及廉洁；
- 为调查资源的运用订立优先次序，并有策略地灵活调配资源，从而提升打击贪污的整体成效；
- 与本地和境外相关机构加强执法联系及专业交流，进一步提升肃贪效能；以及
- 在调查及培训等工作范畴善用资讯科技，以提升调查人员的专业及侦查能力。

15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 目标

	目标	2020 (实际)	2021 (实际)	2022 (计划)
在 48 小时内约见作出可追查贪污 投诉的投诉人(%) .....	100	100	100	100
在 2 个工作日内联络作出非贪污性质 投诉的投诉人，征求其同意将 投诉转介有关机构处理(%) .....	100	100	100	100
在 12 个月内完成可追查贪污举报 的调查工作(%) .....	90.0	83.5	82.0	90.0

### 指标 Ψ

	2020 (实际)	2021 (实际)
可追查的贪污投诉宗数 .....	1 457 <sup>^</sup>	1 738
无法追查的贪污投诉宗数 .....	467 <sup>^</sup>	526
已完成调查的个案数目# .....	1 395	1 741
被检控的人数# .....	153	190
被判有罪的人数# .....	107 <sup>@</sup>	110
被施行警诫的人数# .....	28	29
建议须接受纪律处分或行政处理的政府人员数目 .....	107	65

Ψ 为更准确地反映一般的贪污趋势，以上指标并不包括选举个案。

<sup>^</sup> 二零二零年的数字作出修正，以计及 3 宗由无法追查类别重新归入可追查类别的投诉。

# 数字包括承自往年而现已完结的个案。

<sup>@</sup> 二零二零年的定罪数字作出修正，以计及 2 宗上诉人于二零二一年被裁定上诉得直的上诉个案。

###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6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内，执行处将会：

- 继续谨慎及专业地跟进涉及各公共选举的投诉，并对涉嫌舞弊及非法行为果断执法，以确保选举公开、公平及廉洁；
- 继续为调查资源的运用订立优先次序、有策略地灵活调配资源，并提升廉署人员的侦查能力，从而有效地处理日益复杂的贪污个案；以及
- 进一步与本地和境外持份者加强执法联系和合作，致力提升肃贪效能。

### 纲领(3)：倡廉教育

	2020-21 (实际)	2021-22 (原来预算)	2021-22 (修订)	2022-2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89.2	89.6	92.9 (+3.7%)	95.4 (+2.7%)

(或较 2021-22 原来  
预算增加 6.5%)

### 宗旨

17 宗旨是加深公众对贪污问题的了解，并鼓励各服务对象采取积极行动，肃贪倡廉。

### 简介

18 社区关系处(社关处)透过推行「全民诚信」倡廉教育策略达到纲领的宗旨，内容包括以下 5 个以目标为本的范畴：

- 向工商界推广商业道德和防贪教育服务；
- 为政府人员和公共机构职员提供诚信培训；
- 培育年青一代的正面价值观；
- 为非牟利机构提供防贪教育服务；以及
- 教育选举候选人及选民，以确保公共选举廉洁。

19 为了使商界更有效地预防贪污，社关处所创办的香港商业道德发展中心(中心)与各商会和专业团体维持长期伙伴合作关系，共同推广商业道德，作为抵御贪污的首道防线。中心向中小企、大型私人企业以至上市公司等不同规模的工商机构提供倡廉教育服务，对象涵盖前线员工、高级行政人员和公司董事等。此外，中心亦因应不同行业和专业的特色及关注事项，为财务和保险中介人、银行从业员、会计师、律师、特许秘书及建筑业相关专业人士等提供适切的诚信培训及一系列载于中心网站(<https://hkbedc.icac.hk>)的培训资源。随着网上传播和学习越趋普及，中心推出全新的「BEDC 频道」网上诚信培训平台，透过免费的网上专题研讨会，协助工商界人士了解防贪法例及秉持高度诚信操守。

20 年内，中心推出「建筑业诚信推广计划」，以提高建筑业的专业人士和从业员的诚信标准和防贪意识。除联同业界专业团体制作有关专业道德的全新电子培训教材及在网上发表专题文章外，中心亦藉着海报、宣传单张及培训短片，向建筑业前线员工介绍防贪法例及推广「求职时切勿提供非法介绍费」的信息。在发展局的支持下，中心为不同公共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督人员举办地区诚信研讨会，反应十分热烈。

21 政府部门方面，社关处继续加强各级政府人员(包括高级公务员和政治委任官员)的诚信培训。二零二一年，社关处除为 77 个决策局和部门超过 42 000 名政府人员提供恒常的诚信培训外，亦与各决策局和部门保持紧密联系，积极鼓励他们订立诚信培训周期，以巩固公务员队伍的廉洁文化。社关处除与公务员培训处合作，在专为高级公务员而设的「高层领袖培训课程」和「公共行政领袖实践课程」中安排廉署讲座，亦与公务员事务局携手在「诚信领导计划」下举办专题工作坊，阐释普通法下的公职人员行为失当罪；又增设小组简介会，让助理诚信事务主任分享其所属决策局和部门的诚信管理经验。年内，社关处亦接触本届政府新任命的主要官员及政治委任制度下获任命的官员，讲解防贪法例及诚信推广等议题。

22 社关处通过为期 2 年的「诚·公·SUCCESS」公共机构诚信推广计划，为来自 80 间公共机构的 240 名高层及高级行政人员举办会议，探讨贪污最新情况及诚信相关议题。社关处亦制作一系列教育及宣传资源，包括专题网站(<https://www.icac.org.hk/pb>)、网上学习课程、培训短片及诚信推广资料套，并向所有公共机构进行推广，以加强对其雇员及成员的防贪教育，以及鼓励该类公共机构落实诚信管理及巩固廉洁文化。

23 社关处继续向业主立案法团和大厦管理组织提供有关楼宇管理的防贪教育服务、讲解反贪法例及提供实用防贪要诀。社关处除设有诚信楼宇管理咨询热线外，亦设立专题网站(<https://bm.icac.hk>)，就政府各项楼宇维修资助计划提供最新防贪教育资讯。此外，社关处又藉着探访、讲座、研讨会、地区宣传项目、海报展览、宣传单张、专题文章等不同渠道，宣扬诚信楼宇管理信息。

24 社关处在物监局的支持下推出「诚信专业 物业管理」推广计划，以加强向物业管理公司及从业员推广诚信管理，年内向约 5 500 名物业管理从业员传递反贪信息。此外，社关处亦争取了专业团体、大专院校及职业训练院校的支持，将廉署的诚信培训纳入其物业管理相关的持续专业课程及院校的相关课程中。继物业管理业《防止贪污事宜操守守则》刊宪后，社关处向物业管理公司发信，协助它们制订诚信政策及提供倡廉培训，以符合物监局的发牌规定。

25 年内，社关处除继续向多个志愿机构、校董会等非牟利机构推广诚信管治和防贪知识外，亦特别出席学校联络委员会及校长会的会议，讲解反贪法例条文，同时宣传廉洁选举信息及推广廉署提供予学校的防贪教育服务，加强学校的诚信管理。

26 社关处非常重视培育年轻一代的诚信核心价值，在专为不同成长阶段青少年而设的恒常诚信推广及教育活动中，宣扬法治、守法、诚实、责任感等价值观的重要性。二零二一年，社关处推出「i Junior 小学德育计划」，首阶段的「学生参与活动」吸引约 140 间小学踊跃参加，接触超过 80 000 名学生。所有参与学校均获提供有关自律守规主题的活动物资，以筹办校内和网上德育活动。为了让年轻一代更深入了解香港的反贪工作及强化他们的守法意识，社关处已增润高中 iTeen 领袖计划的内容，举办为期 3 天的 iPLUS 训练营，活动包括跟踪及搜查等模拟执法体验、参观律政司、与廉署人员交流等。此外，社关处继续透过廉政大使计划及暑期实习计划，推动大专生参与宣扬廉洁信息，并在大专院校举办个人诚信讲座，与一众未来社会领袖探讨如何处理道德两难和价值观冲突的情况。

## 总目 72 – 廉政公署

27 在《2021年完善选举制度(综合修订)条例》正式生效后，社关处调整其教育及宣传策略，向各参与选委会界别分组一般选举及立法会换届选举的持份者传递廉洁选举信息。鉴于新的合格团体投票人、订明团体、选委会界别分组及立法会换届选举的选区与界别数目大幅增加，社关处采取「全覆盖」策略，为选委会的新增界别分组、组成团体、当然委员、指定团体及政党举办简介会和提供防贪教育服务，以加深他们对相关法律条文的了解，包括《选举(舞弊及非法行为)条例》下的新订罪行。社关处先后举办约 150 场廉洁选举简介会，对象遍及全港 18 区各分区委员会、扑灭罪行委员会及防火委员会。社关处代表亦在选举管理委员会举办的简介会上，向候选人及其选举代理人介绍《选举(舞弊及非法行为)条例》的主要条文。社关处除制作选举资料册和备忘单张，向候选人及选民阐释法例要点外，亦推出专题网站介绍其廉洁选举教育及宣传项目，并设立电话热线解答市民的查询。

28 为协助市民清楚了解相关防贪法例，以免他们误堕法网，社关处为社会各阶层人士(包括青少年及长者)安排防贪教育讲座及活动，并联合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和香港电台合力制作 2 集电视特辑，介绍《选举(舞弊及非法行为)条例》的新增罪行及主要条文。社关处又推出电视和电台广告、展开连串「快闪宣传活动」，以及透过网上网下宣传，向广大市民宣扬廉洁选举信息；更为超过 40 000 位票站工作人员举办逾 60 场培训，提高他们对违反《选举(舞弊及非法行为)条例》行为的警觉性。

29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 目标

	目标	2020 (实际)	2021 (实际)	2022 (计划)
已接触的工商机构.....	至少 1 500	2 232	2 950	3 000
已接触的政府部门／公共机构.....	至少 120	121	142	130
已接触的中学.....	至少 360 $\Delta$	293 $\rho$	395	360
已接触的高等教育院校.....	至少 19	21	20	21
已接触的非牟利机构.....	至少 1 000	515 $\omega$	2 565	2 200

$\Delta$  全港中学数目在过去 10 年下跌约一成，因此有关目标自二零二一年起由「至少 400 间」修订为「至少 360 间」。

$\rho$  实际数字少于目标，主要由于在 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下，中学于二零一九至二零学年及二零二零至二一学年间歇地暂停面授课堂及校内活动，期内为中学安排的讲座及活动因而取消。

$\omega$  实际数字少于目标，主要由于在 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下，非牟利机构对防贪教育服务需求减少。

### 指标

	2020 (实际)	2021 (实际)	2022 (预算)
已使用廉署防贪服务的工商机构.....	569	597	570
已接受防贪及商业道德培训的工商界雇员.....	41 441	67 390	60 000
已接受防贪培训的非牟利机构雇员和成员.....	4 464 $\beta$	9 733	9 000
已接受防贪培训的公务员／公共机构职员.....	27 132 $\gamma$	52 181	38 000
已接受诚信及道德培训的中学生／大专生.....	28 563 $\tau$	55 618 $\mu$	62 000
已接触的选举候选人／代理人.....	616	2 343	不适用 $\natural$
曾出席介绍《选举(舞弊及非法行为)条例》讲座的 候选人／代理人.....	0	670	不适用 $\natural$

$\beta$  数字减少是由于在 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下，非牟利机构对倡廉教育服务需求减少。

$\gamma$  数字减少是由于有为公务员举办的讲座因实施特别上班安排而取消，以及政府部门和公共机构为减低 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的风险而采取社交距离措施。各项培训课程的参加人数因而减少，而部分政府部门和公共机构亦因为有其他需要优先处理的工作而未能额外安排培训。

$\tau$  数字减少是由于在 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下，学校于二零一九至二零学年及二零二零至二一学年间歇地暂停面授课堂及校内活动。社关处为中学及高等教育院校安排的讲座及活动因而取消。虽然部分面对面的培训活动无法进行，但廉署在二零二零年仍透过由「廉政大使」和「高中 iTeen 领袖」举办的网上倡廉活动，接触到 14 000 名中学生和大专生。

$\mu$  二零二零至二一学年及二零二一至二二学年的全日面授课堂及校内活动因 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而暂停。部分为中学及大专院校安排的讲座及活动因而取消。虽然部分面对面培训活动无法进行，但廉署在二零二一年仍透过「廉政大使」和「高中 iTeen 领袖」所举办的网上倡廉活动，接触到 36 600 名中学生和大专生。

$\natural$  未能提供预算，要视乎参与选举和补选(如须举行)的候选人数目而定。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30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内，社关处将会：

- 为银行业制作培训资源及推广全新实务指南，并加强与银行业防贪网络成员交流，以提升从业员的专业操守和行业的诚信文化；
- 继续推行「i Junior 小学德育计划」，透过提供德育主题教材、教师培训及学生体验学习／参与活动，协助老师推行德育及公民教育校本课程；以及
- 配合二零二二年的行政长官选举和二零二三年年初的乡郊代表选举，推展「维护廉洁选举」教育和宣传活动，并协助有关当局检讨与选举相关的法例及指引，以确保选举能公平和廉洁地进行。

纲领(4)：争取支持

	2020-21 (实际)	2021-22 (原来预算)	2021-22 (修订)	2022-2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92.1	91.9	95.3 (+3.7%)	98.5 (+3.4%)

(或较 2021-22 原来  
预算增加 7.2%)

宗旨

31 宗旨是让公众认识贪污的祸害，争取他们对廉署工作的信任与支持，鼓励市民举报贪污，以及向国际社会宣扬香港拥有高效反贪制度的重要竞争优势。

简介

32 廉署透过以下方式达到纲领的宗旨：

- 举办地区活动，让市民对贪污保持警觉和了解廉署的最新工作情况；
- 透过大众传媒和新媒体宣传廉署各项计划，增加公众对廉署工作的了解，鼓励市民举报贪污，并争取他们的支持；以及
- 就廉署的肃贪工作和策略与世界各地的反贪机构、国际组织和评级机构进行交流；为其他司法管辖区反贪机构的反贪人员举办能力建设培训课程，以及致力推动全球和地区的反贪协作。

33 社关处举办一系列倡廉活动，继续向社会各界宣扬反贪信息和争取市民支持；又在香港书展设置摊位和举办讲故事环节，鼓励市民共同守护廉洁核心价值。继推出网上版「传诚之旅」介绍有关廉署历史及重大案件的地标后，社关处获得「廉政之友」青年属会会员的协助，在全港 18 区筹划实体「传诚之旅」，以加深市民对廉署肃贪倡廉工作的认识及宣扬法治和守法的重要性。年内，社关处继续与不同机构合办各类活动，向社会大众宣扬廉洁信息，并透过多元化的社区参与活动，共接触约 1 200 间机构及约 693 000 人次。

34 社关处广泛利用多媒体平台，加强反贪信息的宣传成效和渗透力。「全城·传诚」Facebook 专页、「Greedy 坚」Instagram 帐户和 Youtube「廉政频道」继续推广多元化的倡廉活动与制作，并提醒市民日常生活中的贪污陷阱。该 3 个平台至今共录得超过 45 000 个专页赞好／订户。年内，社关处经「青年制造」多媒体共创计划推出全新动画系列，以轻松及引人入胜的手法向青少年阐述生活中容易出现的贪污情况。iTeen 大本营网站(<https://iteencamp.icac.hk>)亦引入最新人工智能聊天机械人「J303」，为青年人提供即时和个人化的资讯，增加他们的反贪知识。

35 二零二一年廉署周年民意调查显示，公众对肃贪倡廉的使命及廉署的工作表示十分支持。几乎全部受访者(97.3%)均认为维持廉洁对香港的整体发展重要，而绝大部分受访者(89.3%)表示廉署值得支持。市民对贪污继续采取零容忍态度，以 0 分(代表完全不可以容忍贪污)至 10 分(代表完全可以容忍贪污)的评分方法量度，受访者对贪污的容忍度平均分仅为 0.7 分。此外，大部分受访者(76.6%)表示愿意举报贪污。

36 廉署继续向国际社会及评级机构宣扬香港坚实可靠的反贪制度。一个坚实的反贪制度，是让良好管治、稳健法治和公平竞争环境得以植根本港社会的重要支柱。为履行在《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公约》)下向其他缔约国提供协助的责任，尽管面对疫情带来的严峻挑战，廉署仍积极透过网上平台向不同反贪机构提供能力建设培训服务。廉署在推动国际反贪局联合会(联合会)的工作上亦肩负重要角色。随着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进行扩区，廉署与前海廉政监督局就促进两地廉政工作的协同发展进行深入磋商。

## 总目 72 – 廉政公署

### 37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 目标

目标	2020 (实际)	2021 (实际)	2022 (计划)
在 2 个工作日内回应对倡廉教育服务或防贪资料的要求(%).....	100	100	100
广告宣传.....	每 2 至 3 年 1 次 <sup>φ</sup>	0	0
廉署电视剧集.....	每 2 至 3 年 制作 1 辑	0	0

<sup>φ</sup> 由二零二一年起，目标由「每 2 年 1 次」修订为「每 2 至 3 年 1 次」，以达至节约效益。

#### 指标

以下数字可反映公众对廉署工作的支持程度：

指标	2020 (实际)	2021 (实际)	2022 (预算)
与廉署联合举办宣传活动或协助廉署举办宣传活动的组织.....	650 <sup>η</sup>	718 <sup>η</sup>	750

<sup>η</sup> 数字减少是由于部分宣传活动因应政府为减低 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的风险所实施的社交距离措施而取消/延期。

廉署设有多个网上平台，以宣扬反贪和廉洁信息，另外亦积极安排在合作伙伴的网上平台作宣传，以增加效益。各个平台的总浏览人次如下：

指标	2020 (实际)	2021 (实际)	2022 (预算)
廉署网上平台的浏览人次及合作伙伴网上平台的接触人次.....	6 220 000 <sup>ε</sup>	7 941 000	5 000 000

<sup>ε</sup> 因应 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和特别上班安排，廉署致力吸引更多人浏览廉署各网上平台。

###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 38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内，廉署将会：

- 继续在二零二二年进行周年民意调查，探讨市民对贪污的态度。调查结果有助廉署拟订切合公众需要的教育和宣传策略；
- 推出全新宣传短片「坚决反贪 从未改变」和新一辑《廉政行动 2022》电视剧集，并配合该 2 项制作进行全面的网上网下宣传，向广大市民宣扬反贪信息；
- 举办「全城·传诚」公众参与「旗舰活动」，包括体验式展览暨「诚信定向」活动、「传诚之旅」特色导赏游及自助导赏电子平台，推动全港市民积极参与，在生活中体现廉洁核心价值，贯彻及提升「全城·传诚」的理念和宣传效应；
- 鼓励「廉政之友」会员积极参与设计和筹办一系列网上网下的宣传活动，以纪念「廉政之友」成立 25 周年，藉此推动会员为廉署提供义工服务，促使公众参与社区教育活动；以及
- 继续就肃贪倡廉的工作与海外和内地反贪机构合作，并向国际社会及评级机构宣扬香港的反贪和维护法治工作卓有成效；与《公约》缔约国(包括「一带一路」国家)的反贪机构合作，协助有关机构提升反贪能力；在国际平台上担当领导角色(包括出任联合会主席一职)，带领全球全力反贪；以及加强与广东省和澳门的反贪机构交流合作，促进大湾区内的廉洁发展。

## 总目 72 – 廉政公署

财政拨款分析				
	2020-21 (实际) (百万元)	2021-22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21-22 (修订) (百万元)	2022-23 (预算) (百万元)
<b>纲领</b>				
(1) 防止贪污 .....	89.0	98.3	92.2	100.0
(2) 执法工作 .....	938.4	963.5	980.1	1,005.0
(3) 倡廉教育 .....	89.2	89.6	92.9	95.4
(4) 争取支持 .....	92.1	91.9	95.3	98.5
	1,208.7	1,243.3	1,260.5 (+1.4%)	1,298.9 (+3.0%)
				(或较 2021-22 原来 预算增加 4.5%)

###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 纲领(1)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780 万元(8.5%)，主要由于填补职位空缺及纪律部队职系架构检讨后员工薪酬递增令全年开支增加；部分增加的开支，因部门开支减少而得以抵销。

#### 纲领(2)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490 万元(2.5%)，主要由于填补职位空缺及纪律部队职系架构检讨后员工薪酬递增令全年开支增加；部分增加的开支，因部门开支减少而得以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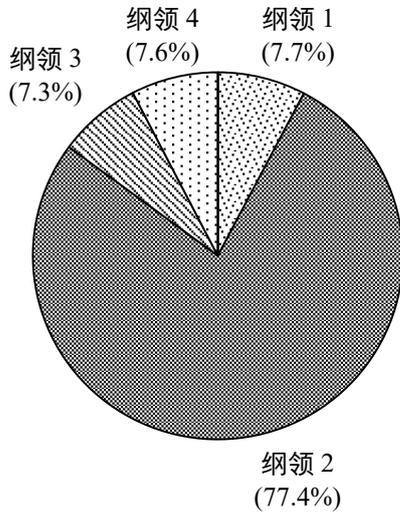
#### 纲领(3)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50 万元(2.7%)，主要由于填补职位空缺及纪律部队职系架构检讨后员工薪酬递增令全年开支增加；部分增加的开支，因宣传工作及部门开支减少而得以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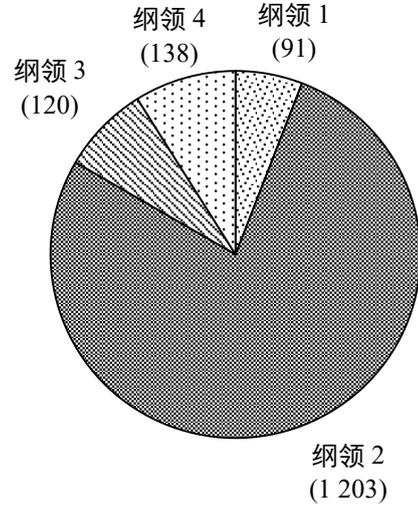
#### 纲领(4)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320 万元(3.4%)，主要由于开设 10 个职位及纪律部队职系架构检讨后员工薪酬递增令全年开支增加；部分增加的开支，因宣传工作及部门开支减少而得以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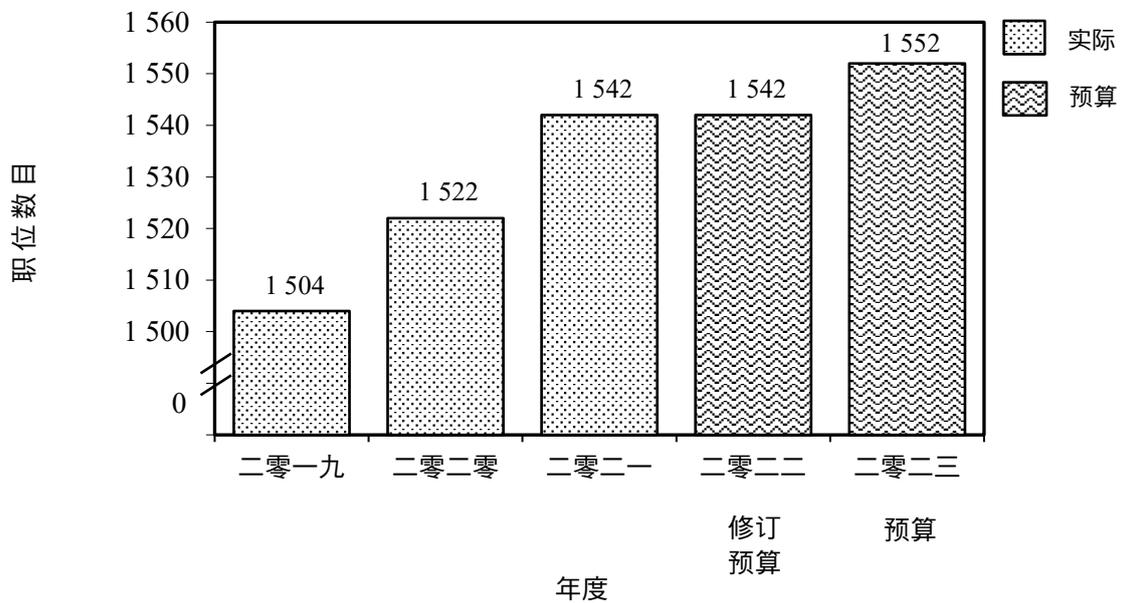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 总目 72 - 廉政公署

分目 (编号)	2020-21 实际开支	2021-22 核准预算	2021-22 修订预算	2022-23 预算
	\$'000	\$'000	\$'000	\$'000
<b>经营账目</b>				
经常开支				
000	1,169,031	1,215,499	1,232,493	<b>1,268,649</b>
103	15,556	15,900	15,900	<b>15,900</b>
203	289	450	650	<b>650</b>
	1,184,876	1,231,849	1,249,043	<b>1,285,199</b>
非经常开支				
	4,882	600	600	—
	4,882	600	600	—
	1,189,758	1,232,449	1,249,643	<b>1,285,199</b>
<b>非经营账目</b>				
机器、设备及工程				
661	18,896	10,840	10,840	<b>13,659</b>
	18,896	10,840	10,840	<b>13,659</b>
	18,896	10,840	10,840	<b>13,659</b>
	1,208,654	1,243,289	1,260,483	<b>1,298,858</b>

## 总目 72 – 廉政公署

###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廉政公署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1,298,858,000 元，较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38,375,000 元，而较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90,204,000 元。

#### 经营账目

#####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1,268,649,000 元，用以支付廉政公署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廉署的人手编制有 1 542 个常额职位。预期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会增加 10 个职位，包括 2 个编外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1,074,670,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20-21 (实际) (\$'000)	2021-22 (原来预算) (\$'000)	2021-22 (修订预算) (\$'000)	2022-23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	987,791	1,023,060	1,025,925	<b>1,073,854</b>
— 津贴 .....	14,615	21,330	24,861	<b>22,446</b>
— 工作相关津贴 .....	5,661	5,626	5,478	<b>5,192</b>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与伤亡及丧失工作能力有关的款项及开支 .....	3,038	—	1,278	—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	23,775	26,106	24,437	<b>26,136</b>
部门开支				
— 就特别委任而支付的酬金 ....	3,824	3,860	3,860	<b>8,260</b>
— 一般部门开支 .....	110,318	114,761	119,146	<b>112,005</b>
其他费用				
— 调查费用 .....	6,494	5,100	7,500	<b>5,100</b>
— 宣传工作 .....	13,451	15,586	19,943	<b>15,586</b>
— 廉政公署福利基金补助金 ....	64	70	65	<b>70</b>
	<b>1,169,031</b>	<b>1,215,499</b>	<b>1,232,493</b>	<b>1,268,649</b>

5 在分目 103 酬金及特别服务项下的拨款 15,900,000 元，用以支付机密性质的酬金及服务开支。

6 在分目 203 证人、嫌疑犯及被扣留者的开支项下的拨款 650,000 元，用以支付协助调查人士的膳食和杂费，以及来自外地证人的一切开支。

#### 非经营账目

##### 机器、设备及工程

7 在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13,659,000 元，较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819,000 元(26.0%)，反映用以进行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项目的需求增加。